

# 我的蝴蝶兰

晨 蕾



## 我的蝴蝶兰

---

作者：晨 蕾

责任编辑：刘 方

责任校对：祁 斌 李超英

装帧设计：张 梅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

电话：5005588转

社址：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

印刷：北京东光印刷厂

经销：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

字数：294 千

印张：14.25

插页：2

版次：1991年2月北京第1版 第1次印刷

ISBN 7-5063-0374-4/I·373

定价：5.15 元

---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盗印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印、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## 目 录

- 第一章 风乍起，吹皱一池春水 ..... 1
- 第二章 绿树荫浓夏日长 .....102
- 第三章 秋风昨夜夹寒雨 .....211
- 第四章 冬逐冰翳尽，春随去燕归 .....341
-

## 第一章

### 风乍起，吹皱一池春水

早春的上海，下午六点，天色已将黑尽。

圣旦女子文理学院三年级学生白蕙独自坐在蒋宅一楼的客厅里。她是蒋家的家庭教师。这会儿，她合上书本，揉揉发酸的眼睛，看一眼挂在对面墙上的老式挂钟，离开沙发，起来踱步，看得出她的心情是焦躁不安的。她在这里边看书边等她的学生已经足足两个小时了。

白蕙是一个身材修长、体态苗条的姑娘，两条长辫用一根蓝丝带束在身后，一件阴丹士林旗袍更衬得她亭亭玉立。白皙的脸庞上有着精致而挺拔的鼻子、一个小小的嘴。这张俊美的脸上，最令人一见难忘的是那一双大眼睛，长而微翘的睫毛下，一双眸子漆黑而明亮，但上面又似乎常常蒙着一层水汽，显得水汪汪的，无形中透出一种忧郁的神情。

客厅的灯亮了。女佣张妈走进来：“白小姐，再给你换杯

热茶吧？”

“不用了”。白蕙摆了摆手。

张妈轻手轻脚地退了出去。

挂钟单调地“滴答”响着。

白蕙终于下了决心。她收拾好自己的手袋，朝外走去。

就在这时，通向后门的灶披间里响起张妈的声音：“少爷回来了。”

白蕙知道，是她的学生蒋继珍的哥哥蒋继宗回来了。

张妈在轻声地说着什么，只听蒋继宗一面答应着：“好，好，我知道了。”一面就匆匆往里走。就在客厅门口，遇上了白蕙。

蒋继宗是沪江大学的青年教师。他中等身材，微微发胖，长相憨厚，架着一副金丝边眼镜，穿一套藏青哔叽西装。此时，正满含歉意地看着白蕙：“哦，白小姐，真对不起，刚才张妈告诉我，你已经在这儿等了两个多小时……”

“蒋先生，正巧你回来了。请告诉继珍小姐，我不等她。”

“但是……但是已经这么晚了，请留下便饭……”

“不必了。我早就要走，是张妈硬不肯。”

“是啊，舍妹出门时关照，说一会儿就回来的，要你等她。要是张妈把你放了，她可要大发脾气！”

“现在好了，有你当哥哥的担待。”

蒋继宗苦笑着把手一摊：“我也担待不起。这丫头脾气可大着呢！”看到白蕙惊奇的神色，又赶忙补充道：“唉，家母过世早，家父难免宠着她些，所以……所以还要请白小姐除了

教她法文外，平时多多费心开导她。”

“我？”白蕙淡淡一笑，摇了摇头。

正说着，张妈已拿着一摞碗筷进来，对他们笑着说：“少爷、白小姐，到客厅坐着谈吧。老爷来电话，说今晚有应酬，不回家吃了。等小姐一回来，就开饭。”

“张妈说得对。白小姐，无论如何请再坐一会。”蒋继宗的语调很诚恳，边说边伸手把白蕙往客厅里让。

白蕙身不由己地又进了客厅。

蒋继宗正陪着白蕙闲话。突然，大门外响起了黄包车脚踏铃的急促响声，接着门铃“滴铃铃”响了起来。

张妈赶紧穿过客厅和天井去开大门。上海这种石库门房子有前后两门。刚才蒋继宗走的是开口于灶披间的后门，现在继珍小姐走的这扇又高又大的黑漆大门才是前门。前门连着天井，隔着一道玻璃门，便是客厅了。

蒋继珍一阵风似地卷了进来，手中提着大包小包，后面跟着黄包车夫，手里捧着一个大纸盒。

还在天井里，继珍就嚷道：“我肚子都饿瘪了，张妈，快开饭吧！”

走进客厅，继珍一眼看见哥哥和白蕙，不觉吐了吐舌头：“唷，你们都在呀！”

继宗看继珍把手中的大包小包往沙发上一扔，满不在乎的样子，不禁皱了皱眉头：“珍珍，你跑到哪去了，害得白小姐等你好半天！”

继珍一拍脑袋，走到白蕙跟前抱歉地说：“啊呀，真不好意思，白小姐你真的一直在等我呀，我以为你早走了呢！”

白蕙被她说得哭笑不得，不知如何回答。

蒋继宗赶紧责怪继珍：“是你自己叫张妈留住白小姐的，怎么又忘了？还不给白小姐赔罪！”

继珍白她哥哥一眼，“不用你讨好，我自己会，”说着拉住白蕙的手，亲亲热热地叫一声：“白小姐，我给你赔罪啦，别生我的气！”

白蕙倒被弄得不好意思起来，轻轻地说：“我没生气！”

继珍勾着白蕙的肩，胜利地朝继宗笑道：“你看，白小姐不生我的气！”

继宗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，又朝白蕙歉然一笑，说：“我们吃饭吧。”

饭桌上，只听继珍高谈阔论，说今日下午玩得多么痛快，和朋友一起跑了几家大公司，买了些什么好东西。白蕙只是静静地听着，偶尔笑一笑。

蒋继宗冷眼观察着面前这两个姑娘，她们都年轻而美貌，但一个衣着朴素、一个穿戴华丽；一个冷静谦和，一个热情放纵。从外表到气质，迥然不同。

晚饭后，两个姑娘到了继珍的房里，开始上法语课。白蕙帮继珍改完前一天留下的作业，又布置了新的练习。九点钟不到，继珍哈欠连天。白蕙收拾好书包，告辞回家。

白蕙刚跨出继珍房门，就见继宗站在门外，一身西服笔挺，臂上还搭着件风衣。一见白蕙，继宗便说：“白小姐，今天时间晚了，我送送你。”

白蕙赶紧说：“不用，我自己能回去。”

“这些日子社会治安不太好，还是送送你安全些。”

继珍的房门开了。继珍调皮地笑着说：“今天哥哥真殷勤。你这个书呆子，还能想到要送女士回家！”

继宗脸红了，故意板着脸说：“你还要嘴皮子，今天全是你的错，白白耽误了白小姐一个下午，把人家拖到这么晚才回家。有你这样对待老师的吗？”

继珍朝白蕙一笑道：“哦哟，白小姐，快让哥哥送你吧，要不然，今晚我可不得安生了！”趁白蕙不注意，她朝继宗做个鬼脸，径自转身回房去了。

吉庆坊是一条大弄堂。整整齐齐地排列着数十栋石库门楼房。弄堂里此时已没有什么人，只听到不知谁家屋里的收音机正播放着柔婉纤丽的评弹《西厢记》。

白蕙与继宗默默地走着，直至弄堂口，继宗问：“白小姐是回蒲石路学院去吗？”

白蕙说：“不，今天是星期六，我回家。”

“白小姐家在哪儿？”

“老西门附近。”

继宗略一沉思，说：“那可是不近，得给你找一辆黄包车。”

可是天那么晚了，弄堂口根本不见有黄包车的踪影。

白蕙说：“不用麻烦，我乘电车回家。”

继宗说：“那好，我送你到霞飞路去坐电车。”

两人重又默默地走起来。街上行人稀少，远远的福煦路口金都大戏院的霓虹灯虽仍在变换着红色和绿色，却给人格外冷清的感觉。



他们一个西装革履、风度潇洒，一个阴丹士林夹旗袍上套一件藏青厚毛衣，脖子上围着一条素色纱巾，秀美恬静。两人离得不远不近，时而低声地交谈几句，一路走过尚未打烊的小烟纸店和亮着白炽灯做夜市的水果摊，总不免招来一瞥好奇、歆羡的眼光：好一对标致的恋人。

“今天不巧，家父有事回不来，要不正好见见，他老人家说过好几回了。”蒋继宗找到一个话题。

“蒋老伯要见我？”白蕙稍稍朝继宗偏过头去。

“是啊，他不止一次跟我说，要当面谢你。自从舍妹跟你学法文，好象变得文静沉着了许多。”

白蕙想起刚才继珍的言行，不禁好笑，可是她不想拂逆继宗，便说：“不，是我该谢谢蒋老伯和你。听安德利亚神父说，他向蒋老伯一推荐我，就马上得到你们的同意。”

继宗说：“安神父是家父的好友，我们一直想请他给舍妹介绍一个懂法语的老师，可没合适的。如今能聘到你这样品学兼优的人，真是舍妹的运气。只是她从小被宠坏了，任性得很，还要白小姐多多包涵。”

白蕙不禁失笑：“我今天已是第三次听你代你妹妹向我道歉了。”

继宗不好意思地笑了，静了一会儿，又问：“白小姐，家里还有什么人？堂上都好吧？”

谁知继宗这一问勾起了白蕙的心事，她含糊地应了一声，不觉加快了脚步。继宗不知缘故，只得跟在后面紧走，不好再问什么。

起风了，白蕙边走边紧了紧毛衣，继宗忙把风衣递过

去，说：“瞧，拿在手上，却忘了给你，白小姐，快披上吧，小心着了凉。”

白蕙这才知道，继宗出门带上风衣原来是为了她，不禁感激地说：“谢谢，不用。前面就到车站了，蒋先生也请回吧。”

霞飞路上一辆有轨电车响着铃声由西而东驶来，快要进站了。

白蕙对蒋继宗说：“对不起，蒋先生，我得赶车去了，再见！”说完，就头也不回地朝车站奔去。

继宗呆呆地望着白蕙那苗条的背影，望着她上了乘客已很稀疏的电车，坐在了后排座上，望着电车咣咣地开走，很久、很久。

回家路上，蒋继宗浮想联翩。他觉得自己思绪很乱，但脑海里始终撇不开白蕙的情影。说实在的，他还没敢或者说还没有机会正面仔细打量过白蕙的容貌。他只觉得她美，特别是觉得白蕙身上有一股清纯美好的气质在吸引着他。哪怕她一言不发，他也愿意与她共坐，觉得欣赏那份恬静与优雅就是一种享受。他甚至不禁对未来作了种种设想，如果能……如果能……那该多好多幸福啊！

他忘乎所以地走着，直到脑袋一下子撞在路旁的一株树上才回到现实中来。

蒋继宗扶了扶被撞歪的眼镜，自己忍不住摇摇头，无声地笑了。

## 二

吴清云躺在她的病榻上，静静地听着床头柜上那小闹钟

清脆的走动声。床头灯幽幽的光照着她蓬松的鬓发和苍白瘦削的脸。

“唉——”，她慢慢翻了个身，忍不住轻声自语道：“快十点钟了，阿蕙她怎么还没回来？”

屋里屋外都静极了。周围鳞次栉比的幢幢楼房，早就陆续熄了灯，喧嚣了一天的南市新民里此刻大部分人家已经进入了睡乡。只有吴清云，人虽躺在床上，思绪却飞得那么渺远……

十五年前，她带着阿蕙住进新民里这假三层的低矮房子时，小阿蕙还只有四岁多。那天当小阿蕙迈着两条小腿跟她艰难地爬上那狭窄陡直的楼梯，置身于这间萧然四壁的顶楼之中，竟是那样快活。小阿蕙拍着手四处奔跑，四处张望，令人不能不想起春日枝头上下跳跃啼鸣的小鸟。

呵，这个令人疼爱的孩子！对于吴清云来说，阿蕙是多么的宝贵！吴清云永远不会忘记阿蕙出生时自己经受的剧痛和那一身身的冷汗。可是那时自己哭了吗？喊了吗？呼救了吗？没有，全没有，那时只感到绝望，感到孤独，感到自己快要死了！但吴清云的脾气是：咬紧牙关。一晃快二十年了，真是往事如烟……

楼梯有响动，清云知道，那是亭子间的孟家好婆，不知她又到楼下去做什么去了。

孟家好婆真是个菩萨心肠，对待清云就象自己的女儿，十五年来，她给予清云母女的照顾简直说都说不清。阿蕙小时候的事情不用说了，这半年来，清云病倒在床，偏偏阿蕙又在上大学，除周末外，每天在校住读，是好婆挑起了照顾

清云的担子。买菜、煮饭、煎药、洗衣，一揽子家务几乎全包了。最近几个月，清云不再上街，干脆把每月家用钱一总交给好婆，一切由她代办。好婆也很乐意，服侍清云更尽心了。实际上，清云每月从银行支领的那点利息数目很小，好婆时不时就得贴她们一点。可当清云询问时，她却从来不说，总是讲“钱够用了，你放心养你的病！”好婆的儿子在定海的捕捞公司干活，已在那里安了家，平时不到上海来，只在送鱼到上海十六铺时抽空来看看老娘。这不，放在清云家方桌上的那碗煎带鱼，就是他昨天特意送来的。好婆哪里舍得独自享用，她知道阿蕙星期六要回家，便挑那最大最鲜亮的烧了一碗端来。

“清云，你睡着了吗？”孟家好婆拎了一铜吊水，推开清云的房门，轻轻地问。

“没有，好婆。你还没睡？”

好婆一面把桌上的两只热水瓶灌满，一面问：“要喝水吗？”

“不喝，好婆，谢谢你！你去睡吧。”

“不，我再到弄堂口去看看，阿蕙这丫头该回来了吧！”

“唉——”，清云不觉又唉了一声。

好婆连忙劝她：“你不要急，下午我打过电话，学堂里说有事，回来是要晚点的。”说着拎着铜吊，轻轻关上房门，下楼去了。

白蕙刚走进新民里，就看见孟家好婆站在弄堂口那盏昏暗的路灯下。一见白蕙，孟家好婆顿了顿脚，说：“啊呀，我

的好姑娘，你总算回来了！你妈妈都急死了，我只好骗她说，给学堂打过电话，说是今天有事，你要晚回来。你记住了，不要拆穿西洋镜啊！”

原来白蕙在外面做家庭教师是瞒着清云的，只有好婆知道。

白蕙一边点头，一边说：“好婆，真谢谢你，我知道。”

“你快走吧，别等我。”孟家好婆早年缠过小脚，虽然后来放了，还是走不快，所以催促白蕙先走。

白蕙用钥匙开了楼下的门，轻手轻脚跑上三层楼，还没推开房门，就听到妈妈的叫声：“阿蕙、阿蕙，是你回来了吗？”

“妈妈，是我”，白蕙快步走到清云床边，柔声地问：“你没睡着？”

“你还没回来，我哪能睡得着？”清云从被窝里伸出手来拉白蕙，白蕙赶紧就势坐在妈妈身边。

白蕙关切地注视着妈妈的脸，妈妈那双充满忧愁和慈祥的眼。她突然想起，安德利亚神父有一次曾指着她的眼睛问：“小白蕙，你小小年纪，眼睛里哪来那么多忧愁？”当时，她被问得莫名其妙。今天，在妈妈的眼睛里仿佛找到了答案。孟家好婆不是常说吗：“阿蕙啊，眼睛、鼻子、嘴，跟她妈长得简直一模一样，特别是眼睛，活脱似的！”

“阿蕙，你身上冷吧？”妈妈温暖的手稍稍用力捏一捏她的手，问。

“不冷……”

“不冷怎么手冰凉的？”

“人家刚从外面回来嘛！”

“怎么回来得这么晚？”

“哦，晚饭后学校读书会会有一个活动，后来又跟几个同学聊了会天……”

楼梯上响起了孟家好婆的脚步声。

“孟家好婆不是告诉过你了吗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妈妈，这几天你都好吗？药都按时服了吗？”白蕙伸手摸摸清云的额头，额头上有一层细细的汗。她帮妈妈顺了顺头发，仔细端详了一会，突然笑着说：“妈妈，你真漂亮，真的！”

清云不禁笑出声来，“傻孩子，妈妈又老又病，还说什么漂亮！”

白蕙认真地坚持道：“不，妈妈，真的，我说的是真话！”

“傻话！好了，你快去洗洗。要不要吃点饼干点心？时间不早，快准备睡觉吧。明天你该到银行去一趟，把这个月的钱领出来交给好婆。”

银行？白蕙的心不觉往下一沉，笑容几乎冻结在脸上。可是，那只是短短的一瞬，没让妈妈觉察，她已经站起身来，让自己的脸隐没在床头灯照不到的暗影里，嘴里答应着：“好，妈妈，我这就去洗。”

每月去一次银行本来是清云的事。她因病退职以后，就把退职金和以往的积蓄合起来存进了离家最近的大兴银行。从此本金不动，每月领一次利息，和白蕙度着清苦的时光。后来她的病加重了，取息的事就交给了白蕙。可是，就在两

个月前，白蕙到银行领钱，只见铁栅门紧闭，门口冷冷清清。走近一看，上面贴着封条。一打听，才知大兴银行破产倒闭，老板已经服毒自杀……

白蕙被这突然的变故击昏了。那天她在马路上转了好久好久，直到拿定了一个主意才回家。

她先找了孟家好婆。两人商定：这事要绝对瞒着青云，她是个病人，怎么受得起这个打击！

随即她到了学校，向校方提出退学。她是多么舍不得离开学校啊。她的成绩优异，已获得了奖学金，只等一毕业，就可望被保送到巴黎留学。可是，白蕙咬了咬牙，决定割弃这一切了。她现在要谋生，要为母亲治病，她要用自己柔嫩的肩膀挑起生活的重担子。

系主任和校长极力挽留她。但是他们解决不了白蕙的燃眉之急。

白蕙从校长室出来，飞快地走下楼梯。在主楼门口，她猛地看到那小草坪上用洁白的大理石雕成的爱神像。她是那样安详，那样温柔，用充满爱意的眼光看着世界。塞满白蕙胸膛的孤苦无助和对学校的无限依恋，一下子涌上来，她的两眼顿时充盈着泪水。

有人在背后叫她。多么熟悉的浑厚的男中音，是安德利亚神父。

“孩子，等一等……”

白蕙停住脚步，但没有转过头去。

安德利亚神父喘着气站在白蕙面前，“孩子，我从校长那儿来，一切都已知道。你不能退学，你不能！”

“可是，神父……”

“我赞赏你的果断勇敢，赞赏你的牺牲精神，可是我不赞成你匆促中作出的决定。还没有到坚持不下去的地步。你们中国有句古话，叫什么来着……，对，天无绝人之路！天无绝人之路！你可以……去当家庭教师，我给你介绍，学校还有一些工作可以交给你，比如打字，比如为图书馆整理卡片和书籍，校长先生已经同意。你不但可以继续念书，还可以照顾好你的母亲。”

“神父，我……”泪水在白蕙眼眶滚涌着。

“哦，孩子，坚持下去，你会成功的。拿着，”安德利亚神父从口袋里掏出一小卷钞票，“给你母亲买药。”

“不，我不要。”白蕙赶快拒绝，头一摆动，眼泪夺眶而出。

“主让我们互爱，让我们爱一切人，你不能拒绝，孩子，”神父把钞票往白蕙手中一塞，并用力握住她的手，使她无法挣脱，“我这就去对校长先生说，你已经撤回了退学申请！”说完，松了手，头也不回地走了。

白蕙一任泪水横流，泪眼模糊地目送安德利亚神父高大而微微佝偻的身影远去。半晌，她才回身深情地望一眼爱神雕像。沐浴在阳光下面的爱神似在向她微笑。

她就是这样成了蒋继珍的法文教师的。但为了让母亲安心，她跟孟家好婆约好，一切都不能让清云知道。对于一个从小诚实的孩子，要她向相依为命的母亲隐瞒什么，甚至说谎，一开始真是困难。但是为了母亲，她终于战胜了良心的不安。现在，白蕙一面在洗脚，一面早打好主意，明天出去



转个圈，回来就说钱已领来，并交给了孟家好婆——好在下礼拜一，蒋家就该给自己发工资了。

白蕙倒了洗脚水回来，见母亲已披着棉袄坐起在床上，手里正捧着那本《圣经》，口里在轻轻念着什么。

这是清云每晚临睡前必修的功课。白蕙朝母亲看去，看到那本已被摩挲得甚为陈旧的、书页烫着金边的《圣经》在母亲手中微微抖动着，那枚当书签使用的蝴蝶兰标本，则静静地躺在床头柜上。

这情景白蕙是太熟悉了。每每在这时，她就感到一种虔诚、一种敬畏、一种灵魂的纯净之美。但也伴着一丝疑惑。那是由那片书签引起的。

一张硬纸有半页书那么大，上面斜粘着一片蓝色的蝴蝶兰花瓣。虽然花儿如今已经枯萎，但还能看出当初的丰腴、绰约、鲜灵，就连那欲滴的蓝紫色，也依然没有褪尽。清云曾向白蕙详尽地描述过长在地里的蝴蝶兰，带着那样的一片深情。粘在纸上的花瓣有一叶因枯脆而快要折断了，清云使用胶水玻璃纸细心地作了固定。

妈妈为什么那么爱惜这个书签呢？白蕙的脑际不止一次掠过这个问题。特别是当她进入大学，学会法文，看懂了用蓝墨水题在花瓣下那几行法文字时。那些字迹已经因变色而黯淡，但几句话却深深地烙印在白蕙的心上：

红玫瑰娇艳而高贵，  
郁金香是那样柔情缱绻，  
馥郁清芬谁也比不过夜丁香，